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新生（國一、高一）住宿生家長常見問題 Q&A

113. 06. 14 修正版

Q1. 住宿生作息？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住宿生晚間作息表

113. 06. 14 版

作息內容	高中時間	國中時間
起床時間	0620	0620
盥洗及內務整理	0620-0650	0620-0650
早餐（早點名）	0650-0720	0650-0720
日間作息	0730-1700	0730-1645
運動休閒及盥洗	1700-1740	1645-1740
晚餐（17:40 前進餐廳）	1740-1810	1740-1810
運動休閒及盥洗	1810-1840	1810-1840
晚輔課 1	1840-2000	1840-1950
下課	2000-2005	1950-2000
晚輔課 2	2005-2050	2000-2045
公共區域環境及寢室內務整理	2100-2115	2100-2115
晚點名	2115-2120	2115-2120
發手機暨宿舍文康活動	2120-2150	2120-2150
收手機	2150-2200	2150-2200
寢室熄燈及就寢	2200	2200
夜間自習	2200-2330	2200-2250

住宿生作息時間規定(每學期如果有微調，將於校網公告)

Q2. 報名時需檢附之資料為何？

- A：1. 國中：①申請書②戶口名簿影本③在學證明或 6 上成績單。
2. 高中：於新生報到及新生訓練時提出住宿申請。

Q3. 校園及宿舍開放參觀時間為何？

- A：1. 學生上課時間只要事先與住輔會預約（分機 233、278），校園及宿舍均開放參觀；下午 17：00 時後住宿學生已回宿舍，僅開放參觀校園（無法進入宿舍參觀）。
2. 招生說明日當天開放進宿舍參觀。

Q4. 每間寢室住幾人？住宿名單何時公告？

- A：1. 每間寢室 4~6 人，高一住宿生以同年級同樓層為原則，另中一住宿生以同年級同樓層、同寢室不同班級為原則。若有意願與某同學成為室友，應於住宿申請時事先提出，經評估後同意調整。
2. 因體育團隊訓練時間不同，故以同年級、同團隊集中寢室住宿為原則。
3. 完成調查住宿名單後，即編排寢室床位，並於開學前（活動前）上學校網站或宿舍門口公告。

Q5. 是否有學長制？學生犯錯是否體罰？會不會被欺負？

- A：1. 本校無學長、學姐制；亦不容體罰的情事發生。
2. 如有被欺負之事情發生，應回報宿輔老師、值勤人員或告知班級導師，學校會立即介入處理。
3. 住宿生夜間行為規範悉依據【住宿生生活管理規定】及【住宿生獎懲實施規定】，實施「愛校服務」或「退宿」處分，相關規定均可至校網下載詳閱（校網>行政單位>住輔會）。

Q6. 可攜帶哪些私人物品？何時可帶寢具來？

- A：1. 可攜帶物品：宿舍僅提供床組、書桌及衣櫃，日常個人生活用品、衣架、吹風機、棉被、墊被等需自行準備，其餘電器及貴重物品請勿攜帶來校，以維安全。
2. 暑期新生成長營前一日 19:00~21:00 時及開學前一日 19:00~21:00 時，請家長務必協助同學將住宿所需之寢具攜帶至學校就位。

Q7. 晚間住宿生是否有安排晚輔課程？晚間輔導課如何編班？有無老師指導？

- A：1. 住宿生晚上均有安排晚輔多元課程及晚自習時間，課程均安排老師指導。
2. 每週三，高中住宿生可選修英檢及日文；國中住宿生可選修英檢（須通過筆試測驗）、管樂、拳擊、柔道、排球、游泳、創客、體能探索……等多元課程。
3. 晚輔編班以學生課業成績為主，參酌行為表現為輔，予以適當編排。
4. 每日夜間均安排值勤主任、值勤教官、值勤組長和宿輔老師維護安全與秩序。

Q8. 制服買幾件才夠？有送洗衣物嗎？

- A：1. 本校除重大集會應穿著制服外，其餘可穿體育服，不准穿便服，建議制服 1 套、體育服可先購買 3 套，如學生長高、長大或遺失有需要可至福利社自行加購。
2. 制服、體育服每日送洗，星期一至星期三晚間穿著學校運動服，星期四晚間可著便服。
3. 便服及貼身衣物（內衣褲、襪子）自行清洗。

Q9. 住宿費用一學期大約需多少元？

A：住宿費用依教育部規定收費，一學期所需費用區分為：

國中生約 32,000 元、高中生約 42,000 元。

除去白天費用，晚間費用大略明細如下：

寄宿費國中 4,430 元、高中 4,810 元；伙食費約 16,000 元（一天三餐）、住宿生生活與學習輔導費（國中生約 8,000 元、高中生約 8,500 元）；洗衣費及交通費另計：洗衣費每周 190 元每學期約 3,800 元、交通車費（交通車費依路程遠近另計）；另原住民身分住宿生有補助：高中生 30,500 元（住宿費 3,500 元、伙食費 16,000 元、助學金 11,000 元），國中生 19,500 元（住宿費 3,500 元、伙食費 16,000 元）。

Q10. 學生在住宿期間，生病時學校如何處理？

A：1. 學生日常若感身體不適，可至健康中心登記；本校日間各配置 2 名專業護理師，由專業護理師判斷是否校外送醫。

2. 本校簽有特約診所（醫院），週一至週四專車校外送醫例行服務時段：10:00、14:00、18:30，週五校外送醫例行服務時段：10:00、14:00（請攜帶健保卡）。

3. 晚間若遇突發緊急病況，則有 24 小時待命校車司機送醫急診（22:00 以後直接送三峽恩主公醫院），並由值勤教官陪同送醫及通知家長。

Q11. 學生三餐如何處理？

A：1. 住宿生一律在校搭伙用餐（三餐），由宿輔老師點名，無故未到者及未用任何餐點者扣點。

2. 晚間 21:00～21:50 學生可自備奶粉、麥片、餅乾、麵包等（需自備密封容器）。

3. 不准外出買餐食及訂購外食，亦禁止攜帶泡麵食用。違規者扣點並加強輔導。

Q12. 學生伙食的菜色如何？是否營養、衛生有變化？

A：1. 學校配有專職營養師為學生開立菜單，經學校伙食委員會、校長做最後把關，確實做到營養、衛生。

2. 學校會對學生做伙食調查，凡是學生喜歡吃的食物就多開，不喜歡吃的食物就少開，另一星期不會出現同樣菜色二次。

3. 每學期定期召開擴大宿輔會議，學生可以提供伙食意見供廚房改進。

4. 每月都會在學校網路上公佈每天菜單，每日公告菜色照片。

5. 因應個人衛生安全，須準備個人隔熱餐具碗筷（雙層不鏽鋼碗），並於用餐後自行清洗及保管。

Q13. 學生在校期間可攜帶手機嗎？

A：1. 高中生可攜帶手機，但須依相關規定使用（避免上課中、就寢後仍在通話或傳簡訊等）。

2. 國中生可攜帶手機，但須依相關規定使用（僅開放部分時段及緊急聯絡用）。

3. 違規者代為保管二週後，可由家長到校取回。

4. 學校教學區及宿舍均備有公共電話，提供學生與家長聯繫使用（請自備 IC 卡）。

5. 家長如需緊急與學生聯繫，也可打電話到學務處或教官室代為通知學生立即回電話。

Q14. 學生什麼狀況會被處份愛校服務（晚間 21:20 至 22:00 時），如何實施？

A：1. 一日內生活常規和環境內務被打 4 個 X 者。（或以 2 次平日愛校服務折抵）

2. 一週內累計被打 9 個 X 者。（或以 2 次平日愛校服務折抵）

3. 累計 2 次以上點名或用餐時間無故未到者。

4. 收假日未請假者。

Q15. 學生什麼狀況會被退宿，如何實施？

A：1. 凡被【扣點】處分，經改過銷點後，仍累計達 9 點以上者退宿一週。

2. 打架滋事、嚴重影響安全者，或吸食（販）毒品者、或與老師嚴重衝突者，或具法定傳染性疾病等者，應退宿。
3. 學生一學期內達退宿兩次(含)以上者，高中生永久取消住宿申請，國中生轉回原學區就讀。
4. 學期中生活表現不佳、明顯影響個人及他人課業學習者，經退宿一次後仍未改善，學期末經住宿生輔導委員會議開會討論不適合住宿人員，則取消其住宿資格。

Q16. 校車發車時間？何時去搭車？

A：1. 住宿生專車週五下午 16：10 離校、週日 21：00 前返校參加晚點名。

2. 經調查專車人數後，將適當編排各專車路線，訂定各路線之首站發車時間，製表後發給各同學存參。
3. 依序各站搭車時間須視站距及當時交通狀況，自行斟酌提前候車為宜。

Q17. 住宿生為何一定要星期日晚上 8-9 點前返校？

A：1. 住宿生提早於星期日收假，回校後除看書寫作業外，又可儘早休息，避免因在家晚睡，而造成週一遲到或上課打瞌睡。

2. 週日晚上提早收假，有助週一上課情緒穩定，家長也不必又要接送孩子到校又要趕上班等。
3. 如有特殊原因（如週日晚上要補習或家庭特殊情形等），檢附證明可申請星期一早上回校。
4. 星期日臨時無法返校，麻煩家長親自於 2000-2100 時撥打住輔會 02-26723302#233 值班人員請假，或直接跟宿輔老師聯繫請假事宜。

Q18. 宿舍冷暖氣使用規訂為何？

A：1. 冷氣機溫度(室內)超過 26 度以上才可以開冷氣、16 度以下才可以開暖氣、室內溼度 60%以上才可以開除濕，以感覺舒適為原則。冷氣遙控器溫度：設定在 25℃ 以上。

2. 使用者自付電費。

Q19. 寢具的尺寸？

A：本校宿舍床鋪均為單人床鋪，建議購買一般單人尺寸，約為 90*185 公分。

Q20. 學生在校時間能否會客？

A：1. 為避免影響學生盥洗及作業書寫，會客時間為每週三 18：30 至 20：00 時，會客對象僅限於直系親屬，非相關親屬不得實施會客，每週三 08：00 前向住輔會人員或住輔老師登記，以利安排會客場地。段考前一週如非緊急或必要，請家長儘量避免會客。

2. 會客時一律於住輔會安排之地點實施，訪客未經宿輔老師同意不得私自進入學生寢室。
3. 目前僅開放中一新生家長實施會客，每次會客人數以 2 人為限，另配合中央疫情管制中心規定將隨時實施修正，請有會客需求之家長先行與宿輔會或宿輔老師確認能否實施會客。

Q21. 住宿生是否要參加暑期輔導？

A：考量住宿學生在暑假休息兩個月，開學後難以適應學校生活管理，容易有拒學或是不服從學校住宿規定、違規退宿及手機成癮的狀況，以及對課業方面會有落後其他同學的情形，若家長沒有完整的暑期學習規劃，請家長務必配合學校，同意子弟參加學校的暑期輔導。